

广发港股通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年第4季度报告

2017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LOF）
场内简称	恒生中型
基金主代码	5013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9月2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3,003,143.5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策略，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力求实现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追求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

	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计价的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LOF）A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恒生中型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03	00499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3,131,355.32 份	39,871,788.26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年10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 (LOF) A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 (LOF)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41,568.40	331,099.61
2.本期利润	961,606.24	661,306.1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1	0.012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3,724,497.86	40,163,286.0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8	1.007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L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9%	0.53%	2.53%	0.96%	-2.04%	-0.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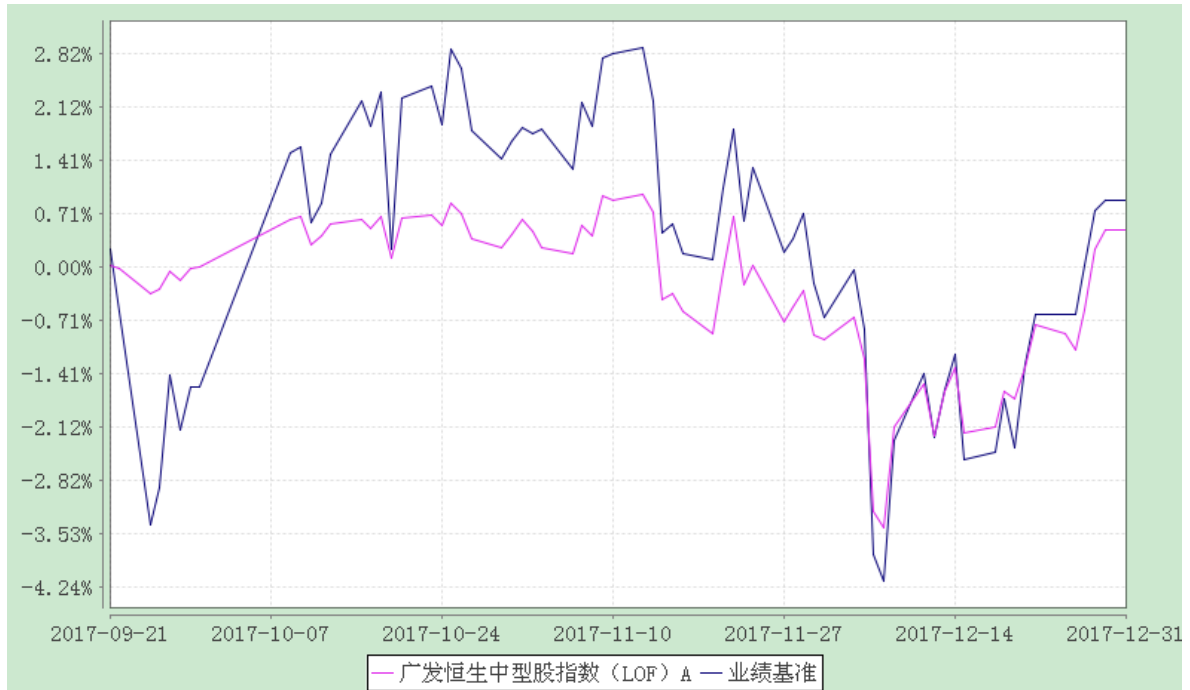
2、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L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6%	0.53%	2.53%	0.96%	-1.77%	-0.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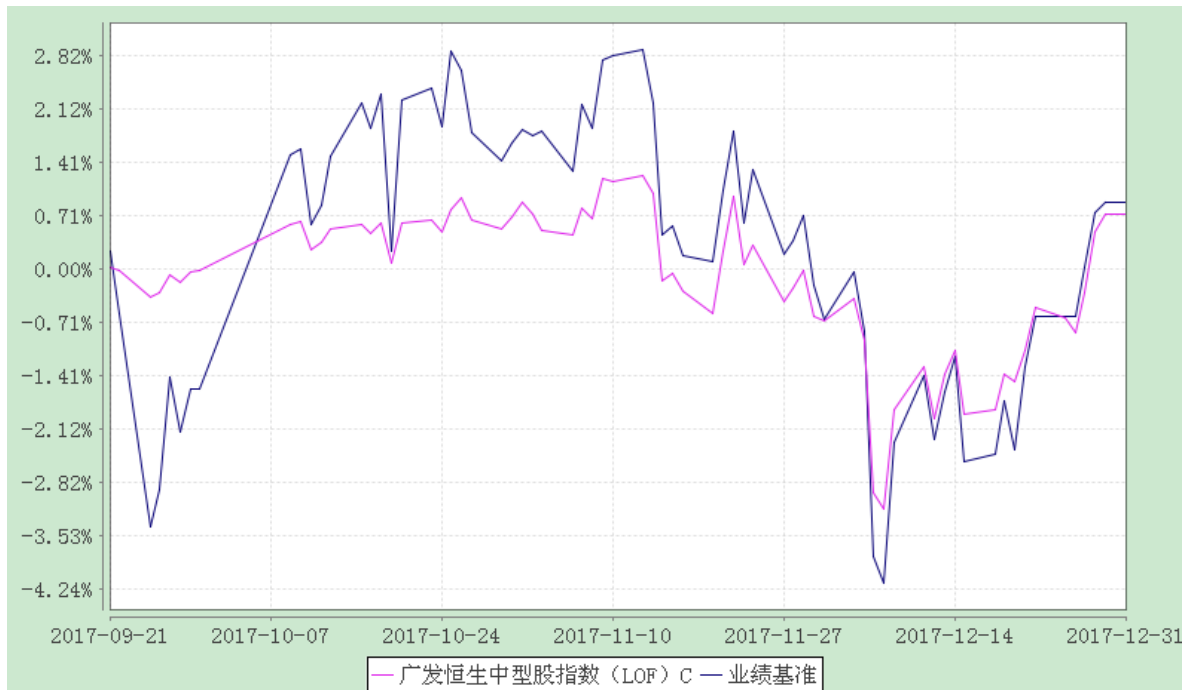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港股通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9月2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1.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LOF）A：



2.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 (LOF) C: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7 年 9 月 21 日，至披露时点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

(2) 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至披露时点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耀柱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纳指100ETF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全球农业指数(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全球医疗保健(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生物科技指数(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沪港深新起点股票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道琼斯石油指数(QDII-LOF)基金的基金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	2017-09-21	-	8年	李耀柱先生，理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央交易部股票交易员、国际业务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23日至2017年11月8日）。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12月17日起任职）、广发标普全球农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23日起任职）、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23日起任职）、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23日起任职）、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23日起任职）、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23日起任职）、广发沪港深新起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1月9日起任职）、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经理（自2017年3月10日起任职）、广发港股通恒生综合中

					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21日任职)。
--	--	--	--	--	-------------------------------------

注：1.“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港股通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制度规定投资组合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备选股票库，重点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核心股票库。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风险控制岗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稽核岗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投资组合为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但成交较

少的单边交易量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这些交易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的嫌疑。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广发港股通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自 2017 年 9 月 21 日成立,在产品成立后的建仓期,仓位每日逐步提升,同时根据恒生指数的走势和波动情况,控制建仓速度和幅度。在产品成立伊始,恒生中性指数刚刚经历了 9 月 25 日的大跌,我们判断市场风险短期得到释放,对指数后续走势较为乐观,因此仓位提升较快。其中 10 月份到 11 月底,恒指呈现震荡上涨走势,我们按月均 30% 的速度增加仓位,在 10 月 20 日仓位为 27.24%,在 11 月 20 日达到 60.62%。11 月底,A 股的白马股行情开始出现调整,前期涨幅过大的一些大蓝筹个股开始出现大幅回调,我们对恒指未来的走势也保持谨慎态度,为防控下行风险,我们暂缓仓位的提升,将仓位保持在六成左右,以观市场后期表现再提升仓位。自 11 月 22 日到 12 月 7 日,恒生中性指数出现一波下跌,由于我们前期的预判而暂缓仓位的提升,在这次回调中,产品跌幅小于指数。鉴于对港股长期走势的看好,我们也利用本次回调机会,自 12 月 7 日开始,逢低加仓,截止 12 月 29 日,仓位为 86%。未来我们将根据市场走势,在控制风险的同时,将仓位逐步增加到合同要求的 80% 以上。在建仓期结束以后,下一步我们将根据合同约定,严格跟踪指数走势,控制跟踪误差,为投资者提供一个能紧密跟踪恒生中型股指数的投资工具。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的净值增长率为 0.49%,C 类份额的净值增长率为 0.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53%。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3,006,663.51	64.78
	其中: 股票	113,006,663.51	64.7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 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000,000.00	16.6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273,642.25	18.50
7	其他各项资产	155,684.50	0.09
8	合计	174,435,990.26	100.00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13,006,663.51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68.9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电信业务	1,826,806.07	1.11
房地产	15,462,389.82	9.4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7,554,271.33	10.71
工业	20,367,653.51	12.43
公用事业	4,055,780.74	2.47
金融	15,953,464.40	9.73
能源	2,391,404.77	1.46
日常消费品	3,328,175.69	2.03
信息技术	14,750,877.45	9.00
医疗保健	7,631,498.88	4.66
原材料	9,684,340.85	5.91
合计	113,006,663.51	68.95

注：（1）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18	融创中国	109,000	2,947,544.05	1.80
2	00914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	70,500	2,165,738.32	1.32
3	02202	万科企业	79,600	2,075,999.20	1.27
4	01336	新华保险	45,200	2,017,619.25	1.23
5	01099	国药控股	69,600	1,966,461.56	1.20
6	01211	比亚迪股份	33,000	1,878,540.54	1.15
7	02238	广汽集团	116,000	1,795,802.17	1.10
8	00981	中芯国际	152,500	1,723,479.24	1.05
9	01766	中国中车	245,000	1,712,110.86	1.04
10	06030	中信证券	119,500	1,610,246.87	0.9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63,523.69
4	应收利息	-246.33
5	应收申购款	10,378.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82,028.17
8	其他	-
9	合计	155,684.50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 数（LOF）A	广发恒生中型股指 数（LOF）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1,880,000.55	92,405,926.2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30,725.76	2,010,775.9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9,779,370.99	54,544,913.9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131,355.32	39,871,788.26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自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广发港股通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二）《广发港股通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三）《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四）《广发港股通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五）法律意见书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8.3 查阅方式

1. 书面查阅：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13:30-17:0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